

政采云直录备案合同协议书

甲方（采购单位）：岑溪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

乙方（供应商）：岑溪市家和物美商行

我单位岑溪市家和物美商行（乙方）供给单位岑溪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事故中队（甲方）的办公日用杂品一批，根据政采云平台采购承诺优惠后应收取实际货物费用为 896.5 元。合同编号：**12N49927194120264402**（具体采购明细详见附件发票清单）

注：未尽事宜，双方友好协商解决，本合同壹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双方代表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岑溪市家和物美商行

开户银行：广西岑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

对公账号：400612010127229766

代表签字：

代表签字：

签订日期： 年 月 日

签订日期： 年 月 日